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报债权的公告

债券代码:	135874	债券简称:	16 兴业 02
债券代码:	145044	债券简称:	16 兴业 03
债券代码:	150388	债券简称:	18 兴业 F2
债券代码:	150621	债券简称:	18 兴业 F3
债券代码:	151271	债券简称:	19 兴业 F1
债券代码:	155814	债券简称:	19 兴业 G1
债券代码:	163149	债券简称:	20 兴业 G1
债券代码:	167668	债券简称:	20 兴业 C1
债券代码:	163853	债券简称:	20 兴业 S1
债券代码:	175663	债券简称:	21 兴业 01

日期：2021 年 4 月 8 日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债权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从兴业证券融入初始交易本金 4 亿元。2018 年 4 月，因盛运环保违约，兴业证券向杭州市钱塘公证处申请公证执行证书；杭州市钱塘公证处出具《执行证书》，确认盛运环保应返还兴业证券本金 4 亿元，支付相应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2018 年 5 月 14 日，经兴业证券申请强制执行，安徽省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立案。经法院强制执行，兴业证券共收到执行款 17,479.35 万元，且质押股票 6222.07 万股“金州慈航”交付兴业证券抵偿部分债务。

2021 年 1 月，安庆市中院裁定受理盛运环保破产重整案件，指定盛运环保司法重整清算组为管理人。2021 年 4 月 7 日，兴业证券在收到相关通知后申报

债权 40,655.98 万元。

二、债权申报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鉴于盛运环保破产清算最终结果不确定，对公司的具体影响尚无法明确。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报债权的公告》的盖章页)



2021年4月8日